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经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景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兴创投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900 万元认购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凰展平二号基金”）基金份额，并签订《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成为其有限合伙人，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金凰展平二号基金的债务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经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即可实施。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投资前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金凰展平二号基金是由普通合伙人嘉兴绿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会同政府引导基金平湖市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社会资本共同出资组建的数字科技产业引导基金。该基金围绕数字科技发展重点领域和产业布局，重点投资半导体、器件、装备、智能制造等符合国家新兴产业发展战略，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拟上市或具备上市潜力的种子型项目进行股权投资，投资项目主要通过独立 IPO、并购、股权转让等方式退出，使合伙人获得增值收益。金凰展平二

号基金总规模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分三期出资，一期出资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该基金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中。

为推进产业与资本的有效融合，通过财务投资分享新兴产业的成长，提高投资收益，景兴创投公司参与投资金鳳展平二号基金，认缴基金份额 1,900 万元人民币，成为其有限合伙人。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 专业投资机构的基本情况

普通合伙人：嘉兴绿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B9F780F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法定代表人：费斌杰
-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5 日
- 6、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兴二路 988 号综合楼 413 室
-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创业投资。
- 8、主要股东：费斌杰、平湖市帝豪绣花有限公司、王跃
- 9、主要投资领域：半导体、新材料、智能制造、物联网、新能源等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嘉兴绿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的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69919。

(二) 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 1、有限合伙人：平湖市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8B07TX7
 -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3) 法定代表人：杨夏晓
 - 4)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14 日
 - 6) 注册地址：平湖市当湖街道望湖路 318 号 1201 室
 - 7)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受委托从事政府产业基金管理。

8) 主要股东：平湖市财政局

2、有限合伙人：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8A5QT96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沈水良

4)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13 日

6) 注册地址：平湖经济开发区永兴路 1000 号经开大厦 908 室

7) 经营范围：对区内从事创业投资的创业投资企业、创业投资管理企业、具有投资功能的中小服务机构及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进行投资。

8) 主要股东：平湖经济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有限合伙人：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05551659XA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冯荣华

4)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5 日

6)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 33 号 2001 室 A 区

7)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8) 主要股东：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有限合伙人：浙江帝豪达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796452618B

2)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

3) 法定代表人：潘阿明

4) 注册资本：1,277.982 万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25 日

6)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新仓镇新庙杨盛村 22 组（平湖新海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内第一幢）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服装辅料销售；服饰研发。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8) 主要股东：周成龙、平湖市帝豪绣花有限公司

5、有限合伙人：平湖市小太阳童车股份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0501309032

2)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 法定代表人：李水英

4)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12 日

6)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新仓镇金辉路 18 号内一幢

7)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童车及童车配件；组装、销售：电动脚踏车、助动自行车；销售：电子元器件、五金配件、电路线束；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 主要股东：姚彪军、曹小英

6、有限合伙人：平湖市一坤电力器材厂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7549474444

2) 企业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3) 投资人：姜勤芳

4)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03 年 10 月 22 日

6)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林埭镇林中路 398 号一楼东侧

7)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电力器材配件、消防器材；太阳能光伏发电营运；销售：服装及服装面辅料。

8) 主要股东：姜勤芳

7、有限合伙人：嘉兴市纵横钢结构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780473203C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 法定代表人：姚在林
- 4) 注册资本：818 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27 日
- 6) 注册地址：平湖市黄姑镇周圩集镇新港村
- 7)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安装：钢结构、卷闸门、彩板瓦、五金制品、金属结构件；销售：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
- 8) 主要股东：沈美平、姚在林

8、有限合伙人：浙江臻远建设有限公司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9F5YX0Q
-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 法定代表人：沈勇昊
- 4)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5 日
- 6)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新埭镇新中路 208 号三楼
-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
- 8) 主要股东：沈勇昊、嘉兴浩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9、有限合伙人：上海创谊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YF2974
-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 法定代表人：方芳
- 4)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 5) 注册日期：2020 年 10 月 10 日
- 6)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金碧路 1990 号 1 层
-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
- 8) 主要股东：方芳、上海力菲商务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有限合伙人：嘉兴哈雷童车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076201490H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 法定代表人：孟宠平

4) 注册资本：2,083.92 万元人民币

5)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12 日

6) 注册地址：平湖市新仓镇金沙路 123 号内 1 幢

7) 经营范围：童车组装（无表面处理）；童车及其配件的销售；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 主要股东：黄仁英、孟宠平

11、林康斌

1) 证件号码：33032319****145913

2)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

12、郭跃良

1) 证件号码：33042219****033313

2) 住所：浙江省平湖市

公司与上述各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普通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四、基金的基本情况 & 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JHJQE22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绿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基金规模：8,000 万元人民币

6、出资方式及进度：以货币方式出资，根据合伙协议约定，首期出资额为基金规模的 35%，已于 2021 年 7 月完成实缴。

7、合伙期限：2021 年 6 月 9 日至 2031 年 6 月 8 日

8、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新兴二路 988 号综合楼 401 室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10、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嘉兴绿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25%
2	有限合伙人	平湖市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	20.00%
3	有限合伙人	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	10.00%
4	有限合伙人	浙江景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	23.75%
5	有限合伙人	嘉兴荣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6	有限合伙人	浙江帝豪达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75%
7	有限合伙人	平湖市小太阳童车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75%
8	有限合伙人	林康彬	300.00	3.75%
9	有限合伙人	平湖市一坤电力器材厂	200.00	2.50%
10	有限合伙人	嘉兴市纵横钢结构有限公司	300.00	3.75%
11	有限合伙人	浙江臻远建设有限公司	300.00	3.75%
12	有限合伙人	郭跃良	300.00	3.75%
1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创谊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3.75%
14	有限合伙人	嘉兴哈雷童车有限公司	300.00	3.75%
合 计			8,000.00	100.00%

（二）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合伙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合伙企业的目的

本合伙企业主要通过对半导体、器件、装备、智能制造等具有核心技术竞争力的、拟上市或具备上市潜力的种子型项目进行股权投资，以期所投资项目发展进一步成熟或上市后通过股权转让和其他方式实现投资退出，获得投资的增值收益，实现全体合伙人利益最大化。

2、 存续期限

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为【五】年（“存续期”），自入伙日期计算，前【三】年为

投资期(“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剩余期限为退出期(“退出期”),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合伙企业可以延长存续期,每次延长不超过【两】年。

3、缴付方式

各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投资进展出资到位,具体约定如下:

1)各合伙人一共分三期出资,其中第一期出资占比35%,第二期出资占比35%,第三期出资占比30%。

2)首期出资,各有限合伙人如按比例出资时期金额小于【壹佰】万元(¥1,000,000.00)的,按【壹佰】万元(¥1,000,000.00)出资。

3)当未投资资金(已实缴资本总额-已投资资金总额-合伙费用总额)不足【柒佰】万元(¥7,000,000.00)时或未投资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金额时,启动下一期出资。

4)乙方、丙方应根据缴付通知要求出资到位。甲方作为政府引导基金,应于乙方、丙方出资到位后【十】日内根据缴付通知要求,出资到位。

5)各合伙人应根据缴付通知要求,按时将认缴出资额足额存入合伙企业在托管银行开立的募集或托管账户中,托管账户资金不得随意转出,具体事项以《资金托管协议》约定为准。

4、投资决策委员会

合伙企业授权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组建设立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投委会的职责包括下列事项:

- 1)合伙企业对外投资的立项;
- 2)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对外投资;
- 3)审议决策合伙企业的投资退出。

5、合伙人大会

合伙人大会由全体合伙人组成。除本协议的修改、改变合伙企业的注册地址、改变合伙企业委托管理机构、更换托管银行及制定和修改资金监管协议、决定认缴出资总额的涨价或减少、合伙企业的终止或解散的表决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通过,合伙人大会作出的其余决议必须经占合伙企业出资额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通过。

6、管理费

就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对合伙企业事务的执行,合伙企业应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管理费”)。

合伙企业应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以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为计算基础，按每年百分之二（2%）的年度管理费共提取三年，持续期后两年及延长器不收取管理费。即：管理费=年度管理费×3=(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2%×3

合伙人实缴出资时，将管理费预留在基金账户每年提取，不另行收取。首年年度管理费于基金设立，各合伙人完成出资后的【三十】日内支付，其后年度的管理费于每个会计年度开始后的【三十】日内支付。

7、投资对象及投资约定

本合伙企业将选择半导体、器件、智能制造等符合国家新兴产业发展战略，具有核心技术竞争力的、拟上市或具备上市潜力的种子型项目进行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在基金续存期内，投向浙江省平湖市地区的投资比例不得少于投资总额的60%，投资引进情况参照《平湖市政府产业基金管理办法》中的反投比例计算。

8、现金分配

本基金仅以本基金可供分配资金为限向基金投资者分配，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不承诺投资收益，也不承诺基金财产不受损失。

基金投资收入在扣除合伙费用后，作为基金可分配资金，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进一步分配：

首先，根据合伙人的实际出资金额分配，如可分配资金不足以返还完整投资本金（合伙人实缴金额）的，则按合伙人出资比例同比例返还

其次，在上次分配后如有剩余的，分配给各有限合伙人，直至各有限合伙人累积获得的分配总额达到各有限合伙人累积实缴出资额按8%年化收益率（单利）计算所得的收益（未免疑义，同一期实缴资金起息日统一为该期出资中最后一笔款项到账日，直至各有限合伙人收到分配金额之日或基金届满之日（孰先））

再次，在上述分配后如有剩余的，即各有限合伙人的年化收益率超过8%（单利）的，就超出部分的收益，普通合伙人有权分配20%，各有限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80%

在计算上述分配时，均以全体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余额为基数，“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余额”为有限合伙人累积实缴投资本金金额扣除合伙企业已经累积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的投资收益（项目退出收益、分红等）后的余额。

在完成上述分配后，应扣除合伙企业代扣代缴之相关税金（如印花税等）后再行支付。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本次认购金凰展平二号基金，可以帮助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促进公司业绩的可持续增长，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基金份额的认购，未在基金中任职。公司在基金投委会中委派一名委员，但对其不具有一票否决权。合作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三）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政策条款、行业发展变化、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
- 2、平湖绿合金凰展平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